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鈺容
電話：8462860#222
電子信箱：acact10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2027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、教學工作坊說明及議程 (376550000A_1110202720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10202720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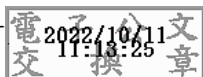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第五屆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微電影校園巡迴影
展暨融入教學工作坊說明及議程(如附件)，請協助宣導鼓
勵師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0月6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12805728A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詳細工作坊說明及議程請見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官方網站
(www.antidrug.tw/)、臉書粉絲專頁(www.facebook.com/antidrug.edu/)，或洽詢承辦單位，電話：(05)534-
2601#2275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
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
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
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

111/10/11



1110003544